

合同登记编号：

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合 同 书



项目名称： 周口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网络维护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 周口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服务方（乙方）： 周口通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 2025 年 12 月 22 日

周口市公积金网络维护合同

甲方：周口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乙方：周口通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根据周财竞谈2025-216号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同意按下述条款签订本合同：

一、合同约定内容：

（一）服务内容：

1. 机房环境维护，确保整体系统协调运转良好，及时检查和预判存在的隐性问题。

2. 机房基础维护。

3. 供配电系统：包括配电柜维护和UPS系统维护，查看面板参数是否正常，配电柜除尘，检测触点接线柱是否氧化锈蚀，温度是否正常，是否存在异响，检查UPS、蓄电池工作状态是否正常，设备除尘，观察电池是否存在膨胀及漏液迹象等，形成供配电检查报告

4. 服务设备清单：中心机房服务器（数据库服务器和应用服务器）、UPS供电设备、网络安全设备、核心交换机、中心至各县市区营业大厅专线网络14条、县市区办公室和营业大厅（行政服务中心大厅、项城市大厅、沈丘县大厅、商水县大厅、淮阳县大厅、郸城县大厅、太康县大厅、扶沟县大厅、西华县大厅）所有网络设备。

（二）服务要求：

1. 现场服务支持：全年7×24小时支持；

2. 电话及邮件支持：全年7×24小时支持；

3. 派驻工程师现场支持服务：5*8小时技术支持；

4. 远程支持：需提供运维服务团队5*8小时远程技术支持；

5. 维保保密要求：服务提供方将与甲方签署数据保密协议，严格遵循保密协议，凡涉及客户的机型配置、IP地址、生产经营数据、软件等信息不得向第三方泄露，维护过程中如需涉及客户系统的数据信息，必须先通过客户方认可，维护工作的数据信息（无论是打印或介质上的数据信息）不得带离客户工作现场。



(三) 服务期限:

本次采购的服务期限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。

二、合同总价: 本合同总价为¥97200.00 元(人民币大写: 玖万柒仟贰佰元整)。

三、付款方式:

1. 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后, 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符合国家规定的有效发票, 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¥97200.00 (人民币大写: 玖万柒仟贰佰元整)。

四、各方的权利和义务:

1. 乙方须按照本合同规定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网络设备的维护工作, 甲方应当为乙方提供服务便利。

2. 乙方应当为甲方提供完善、及时的售后服务。

3. 甲方须按照合同规定的金额、时间和付款方式进行付款。

4. 合同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合同规定条款, 若一方违约, 对另一方造成损失, 应按损失额进行赔偿(不可抗力除外), 并向受损失方支付人民币壹仟元整(¥1000)作为违约金。

五、合同异议处理方式: 按《合同法》执行。

六、合同其他事项:

1. 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。

2. 本合同双方签字后生效, 一式两份, 甲乙双方各一份。其他未定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甲方(签章):
代表签字:
日期: 2025.12.22



乙方(签章):
代表签字: 李熙煜
日期: 2025.12.22



2

